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太太”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好太太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并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22号）核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00万股，并于2017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40,100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本次上市流通共涉及2个股东，分别为沈汉标和王妙玉。上述股东持有的限售股共计329,89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82.26%，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0年12月1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40,100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10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6,000万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事项，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情况如下：

1、发行人实控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沈汉标承诺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如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并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

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如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人在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不再具有实际控制人身份的，本人及受让方在减持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规定。本人的股权被质押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2日内通知公司，并予公告。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如未能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限、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时，相应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

2、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妙玉承诺

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如拟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

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并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

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如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本人在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不再具有实际控制人身份的，本人及受让方在减持后6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规定。本人的股权被质押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2日内通知公司，并予公告。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如未能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承诺时，相应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29,895,000股；
-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
- 3、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单位：股)	持有限售股占 公司总股本比 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
1	沈汉标	217,395,000	54.21%	217,395,000	0
2	王妙玉	112,500,000	28.05%	112,500,000	0
合计		329,895,000	82.26%	329,895,000	0

注：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的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1、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329,895,000	-329,895,000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	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29,895,000	-329,895,000	0
无限售条件的 流通股份	A股	71,105,000	+329,895,000	401,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1,105,000	+329,895,000	401,000,000

股份总额		401,000,000	0	401,000,000
------	--	-------------	---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好太太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的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股东承诺；好太太关于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并上市流通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杨华川

杨华川

陈青

陈青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5 日